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康典、刘姝威、吴嘉宁、李强，及第十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康典、刘姝威、吴嘉宁、张懿宸，在 2020 年度工作中，勤勉履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就公司的业务发展、管理运营、风险管控等提出建设性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专业委员会会议以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第十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姓名	职位	出席董事会				出席专业委员会会议（次）	出席股东大会（次）
		合计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康典	独立董事	6	5	1	0	4	0
刘姝威	独立董事	6	6	0	0	3	0
吴嘉宁	独立董事	6	6	0	0	7	0
李强	独立董事	6	6	0	0	2	0

第十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姓名	职位	出席董事会				出席专业委员会会议（次）	出席股东大会（次）
		合计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康典	独立董事	4	3	1	0	2	0
刘姝威	独立董事	4	4	0	0	3	0
吴嘉宁	独立董事	4	4	0	0	5	0
张懿宸	独立董事	4	4	0	0	1	0

注：公司独立董事或拟任独立董事因公务或疫情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董监事薪酬、经济利润奖金、分红派息、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管、股东大会授权事项及关联交易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并提出建设性的建议。

1、2020 年 3 月 17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 (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 (6) 关于 2019 年度经济利润奖金的独立意见
- (7) 关于 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8) 关于 2019 年度衍生品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9)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 (10) 关于聘任韩慧华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2、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关于聘任王海武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的独立意见。

3、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衍生品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4、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股东大会授予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与深铁置业共同投资等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十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6、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广州万溪引入战略合作的相关独立意见
- (2) 关于与地铁集团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7、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授予总裁投资相关决策权限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授予总裁融资相关决策权限的独立意见
- (4) 关于授权总裁有效利用短期富余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独立意见

8、2020年8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2020年上半年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2020年上半年衍生品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9、2020年10月27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证券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2)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衍生品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
- (3) 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0、2020年12月3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关于对长安万科广场发起设立类REITs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事前认可意见

2020年3月17日，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年5月15日，独立董事对与深铁置业共同投资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年6月28日，独立董事对与深铁集团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年11月30日，独立董事对长安万科广场发起设立类REITs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现场办公及实地考察情况

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并多次考察、调研一线公司及项目的经营情况，对公司业务发展、管理运营、风险管控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意见。

五、其他情况

- 1、未有独立董事提出异议事项。
- 2、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